附件2：

**澧县农民教育办公室2020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绩效目标

(1)保障干部职工生活待遇，保证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2)完成市县农民教育培训任务。组织农民培训5批次，培养新型农民，切实做到“培训一批、致富一批、提高一批”。 培训学员反馈满意度达95%。

（3）以局党组为核心，配合抓好局里各项中心工作，以服务强根本。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严格落实《预算法》及主管部门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和规定，进一步规范和落实财政资金的专项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单位领导任组长，相关股室为成员，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按照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中，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三、综合评价结果

1、特色突出。**一是结合疫情有效开展冬春科技培训。**抢抓春节前和年后疫情缓解之后的时机，各镇街与县直各单位主动衔接，结合产业扶贫，围绕粮油、葡萄、桔柚、蔬菜、畜禽水产、中药材、油茶、食用菌等优势特色产业适时开展各类实用技术冬春培训。譬如我县葡萄产业大面积“阳光玫瑰”品种更新，从有机施肥、苗期管理、春季管理、蔬果技术、品质提升、精品果技术等，聘请国内知名葡萄种植专家和本县“土专家”，开展技术培训14期，培训3000多人次。**二是整合项目资金，探索1+N培训新模式。**初步统计，全县农民培训投入600万元以上，其中财政资金450万元，自筹资金150万元。农教办借力培训项目，探索创新1+N立体式培训新模式。省“农广助农”产业与品牌培训工程培训项目，今年第一期在澧县举办葡萄产业领军人才培训班，我县借机探索创新1+N立体式培训新模式。即以集中培训为主导，增设多个分会场，扩大培训影响力。本次培训综合全县葡农培训需求量大的难题，把80名“澧县葡萄”产业发展领军人才培训班集中培训作为主会场，葡萄主产区城头山镇、如东镇、官垸镇、小渡口镇作为4个分会场，每个分会场培训300人左右，主会场与4个分会场共培训1300人以上，涵盖了全县85%的葡萄种植户。县农教办“三注重三结合”农民带头人培训案例被中央农广校作为50个典型案例在全国推介。12月上旬，农教办再次以1+N立体式培训新模式培训葡萄产业带头人1200人。**三是以创业创新、高素质农民为主培训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以特色产业发展、科学防治、经营管理等为主要内容开展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培训班55期，培训6630人。其中培育高素质农民400人，线上1000人，电商直播83人。6月由人社局牵头、农教办配合培训创业创新网红直播带货33人，培训期间，举办直播带货PK赛5小时，共计带货37万元农副产品；8月底9月初葡萄节时，学员参与澧县葡萄电商秒杀周-创业创新网红直播带货大赛，销售阳光玫瑰葡萄1200万元。10月底农教办再次与省校合作，培训中药材产业领军人才67人；12月上旬，主办培育高素质农民110人，其中电商主播50人。

3.筹备成立农民体育协会。研究制定了本县农民体育协会成立方案，所有成立前期工作已经完成。在农民丰收节期间，配合县局组织了农民健身跑、挑担比赛、收割比赛等农民体育活动。

4.完成农业农村中心工作。配合完成县局下达的疫情防控、街道值守、文明创建等中心工作。联系扶贫点村澧南镇盖天村，协调指导该村扶贫工作，农教办联系扶贫户3户。联系农业农村工作镇街澧浦街道，及时完成指导农业生产、农村环境整治、秸秆禁烧等中心工作。

根据对我单位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情况的检查，2020年我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分为96.5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1.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8 |
| 过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5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 | 　 | 　8 |
| 履职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3 |
| 社会效益 | 　3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 96.5 |